

附件 3

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

疫情防控个人情况	有/是	无/否
1、近 14 天内具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、港台地区、国外旅行史和居住史，或被判定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（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）、疑似病例的密切接触者。		
2、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。		
3、近 14 天内具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级市（区）或境内新发病例所在地级市（区）旅居史、接触史的人员，未排除感染风险者。		
4、由聚集性发病（14 天内在小范围如家庭、办公室等场所，出现 2 例及以上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病例）的情况，未排除感染风险者。		
5、有发热、寒战、咳嗽、咳痰、咽痛、打喷嚏、流涕、鼻塞、头痛、乏力、肌肉酸痛、关节酸痛、气促、呼吸困难、胸闷、结膜充血、恶心、呕吐、腹泻、腹痛、皮疹、黄疸、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，未排除传染病者。		
6、未完成全部剂次新冠疫苗接种。		
7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		

本人承诺：以上内容属实，如隐瞒或谎报重点信息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参会期间主动做好个人防护，如有不适症状及时报告。

填表人签字：_____ 电话：_____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9 月 日